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1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增加 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加注册资本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利润分配方案为：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9,512,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59,512,0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33,902,000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结果为准）。本年度不送红股。

2023 年 7 月 5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宜，公司总股本由 74,390,000 股变更为 133,902,000 股，增加 59,512,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74,390,000.00 元增加至 133,902,000.00 元。

二、《公司章程》拟修订情况

结合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的变更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420,000 股，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3,660,000 股增加至 74,390,000 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420,000 股，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3,660,000 股增加至 74,390,000 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2023 年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59,512,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74,390,000 股增加至 133,902,000 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390,000.00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3,902,000.00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4,390,000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3,902,000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具体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